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暨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并经董事会同意聘任鲁丽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暨董事会秘书。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换届时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

鲁丽娟女士简历如下：

鲁丽娟，女，汉族，1989年4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本科学

历。2012年6月至2016年4月在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助理、证券事务代表；2016 年6月至今在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事务代表。

鲁丽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、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，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，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，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鲁丽娟女士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575-87480311；传真：0575-87043967；邮箱：15157514714@163.com；

联系地址：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镇步森大道419号；邮政编码：311800。